

上海市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青卫健预防〔2023〕23号

关于印发《青浦区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技能人才发展和技能竞赛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发挥技能竞赛对促进技能人才培养、提升劳动者素质和弘扬工匠精神的重要作用，积极响应全国、市级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的号召和部署，激发广大妇幼健康工作者爱岗敬业的热情，提升职业荣誉感和社会认同感，更好地保障和促进妇女儿童健康。根据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上海市总工会《关于印发〈上海市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的通知》（沪

卫妇幼〔2023〕44号)精神,在全区范围内,以各医疗卫生机构为基本组织单位,广泛深入开展符合新时代特点的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通过上下联动、逐级选拔,力争赛出一流水平、一流精神、一流人才,特制定本方案,具体如下:

一、竞赛目的

以“选拔人才和培育人才相结合、参与竞赛与表彰先进相结合,提升水平与展示形象相结合”为原则,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深入开展符合新时代特点的妇幼健康系统职业技能竞赛,营造学知识、练本领、强技术、夯基础的浓厚氛围,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用,激励妇幼健康服务工作者提高理论水平、业务技能和职业素养,推动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促进妇幼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组织架构

青浦区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的组织领导和竞赛监督,由青浦区卫生健康系统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和监督委员会统一负责。青浦区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的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及宣传推广等工作由青浦区妇幼健康竞赛组负责。青浦区妇幼健康竞赛组由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疾病预防科牵头负责。区级竞赛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区总工会负责具体组织实施,由区妇幼保健所协办。获奖情况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区总工会表彰。

三、竞赛内容

竞赛设“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新生儿救治”“宫颈癌防治”

“儿童眼保健”4个项目。竞赛内容包括相关政策规范、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相关政策规范、参考书目自行准备。

(一) 危重孕产妇救治

1. 政策规范。包括《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贯彻2021-2030年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方案》、原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加强母婴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孕产妇妊娠风险评估与管理工作规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建设与管理指南》、《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2021-2025年)》等相关行政法规、标准和规范性文件。

2. 专业知识。包括妊娠风险筛查评估与管理、安全助产、孕产妇危重症救治等专业知识。

3. 操作技能。包括妊娠风险筛查评估、产程中母婴监测、助产常规技术、孕产妇危重症救治技术等操作技能。

4. 参考书目。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的参考书目为《妇产科学第9版》(谢幸,孔北华,段涛主编.人民卫生出版社,2018)、《中华医学会产科指南手册第三版》(中华医学电子音像出版社,2022)、《实用产科手术学(第2版)》(刘兴会,徐先明,段涛,杨慧霞.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产科急危重症》(赵扬玉.人民卫生出版社,2021)、《产科医师能力提升培训教程》(陈敦金,漆洪波,赵扬玉.人民卫生出版社,2020)。

(二) 危重新生儿救治

1. 政策规范。包括《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国

家卫生健康委《关于贯彻 2021-2030 年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方案》、《早产儿保健工作规范》、《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建设与管理指南》、《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2021-2025 年)》、《医疗机构新生儿安全管理制度(试行)》《中国新生儿复苏指南(2021 年修订)》、《中国新生儿早期基本保健技术专家共识(2020)》等相关行政法规、标准和规范性文件。

2. 专业知识。包括高危新生儿识别、新生儿体格生长评估、新生儿神经发育评估、危重新生儿转诊、新生儿危重症救治、新生儿早期基本保健等专业知识。

3. 操作技能。包括新生儿体格检查、新生儿影像学及血气分析和电生理结果判读、新生儿常规诊疗操作、新生儿复苏、新生儿呼吸支持、新生儿神经重症监护、新生儿循环管理、新生儿液体和营养管理等操作技能。

4. 参考书目。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的参考书目为《实用新生儿学(第 5 版)》(邵肖梅, 叶鸿瑁丘小汕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9)、《实用早产儿学》(封志纯, 毛健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2)、《新生儿保健学》(杨杰, 陈超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7)。

(三) 宫颈癌防治

1. 政策规范。包括《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 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贯彻 2021-2030 年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方案》国家卫生健康委等 10 部门《关于印发加速消除宫颈

癌行动计划(2023-2030年)的通知》、《宫颈癌筛查工作方案》(国卫办妇幼函〔2021〕635号)、《宫颈癌诊疗指南(2022年版)》(国卫办医函〔2022〕104号)、《宫颈癌筛查质量评估手册(2022年版)》(中疾控妇幼便函〔2022〕3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性文件。

2. 专业知识。包括宫颈癌防治健康教育、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接种、宫颈癌筛查、宫颈癌及癌前病变规范化诊断和治疗等专业知识。

3. 操作技能。包括妇科检查、宫颈细胞学检查取材、HPV测取材、阴道镜检查、组织病理学检查结果判断、宫颈癌及癌前病变治疗等操作技能。

4. 参考书目。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的参考书目为《妇产科学(第9版)》(谢幸,孔北华,段涛主编.人民卫生出版社,2018)、《子宫颈癌综合防控指南(第2版)》(王临虹,赵更力主编.人民卫生出版社,2023年)、《北京大学妇科常见病诊治手册》(王建六主编.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2021年)。

(四) 儿童眼保健

1. 政策规范。包括《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贯彻2021-2030年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方案》、教育部等8部门《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0~6岁儿童眼保健及视力检查服务规范(试行)》、《近视防治指南》、《斜视诊治指南》、《弱视诊治指南》(以上3项见国卫

办医函〔2018〕393号)、《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适宜技术指南(更新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规范》、《中国婴幼儿全身麻醉下眼病检查专家共识(2022年)》、《中国早产儿视网膜病变筛查指南(2014年)》等相关行政法规、标准和规范性文件。

2. 专业知识。包括儿童眼及视觉发育规律、各年龄期儿童眼保健内容、儿童常见眼病及防治、集体儿童眼保健管理、儿童眼保健常用中医疗法、不同年龄段儿童眼保健健康教育等专业知识。

3. 操作技能。包括婴幼儿视力评估方法、儿童视力检查、眼外观检查、屈光筛查、眼位检查、眼前段检查、眼底检查等儿童眼病筛查基本技能及检查结果评价、儿童眼保健咨询指导等操作技能。

4. 参考书目。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的参考书目为《眼科学(第9版)》(杨培增, 范先群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8)、《儿童眼保健学》(项道满, 韦建瑞, 刘辉主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21)、《儿童眼保健工作实用手册》(陈巍, 吴夕, 张佩斌主编. 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 2020)》。

四、参赛范围

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中从事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新生儿救治、宫颈癌防治、儿童眼保健工作的妇幼健康专业技术人员。

参赛人员要求具体如下: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优良的道德品质。

2. 具有参赛项目相应的执业资格、执业类别和执业范围，且在现机构执业1年以上（截至2023年5月1日）。

3. 从事妇幼健康技术服务的工作年限不少于5年（截至2023年5月1日）。

4. 爱岗敬业，甘于奉献，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精湛的专业技能。

5. 医德医风好。群众口碑好，责任心强，既往无医疗事故和违法违纪情况。

五、竞赛形式

各类医疗机构、区逐级组织开展竞赛。竞赛采取个人报名和单位推荐相结合的形式，具体竞赛形式应包括综合笔试、操作技能竞赛和知识竞赛。通过区级竞赛选拔各竞赛项目优胜者2人（总计8人）代表区参加市级竞赛。

六、进度安排

（一）筹备部署阶段（2023年8-9月）

制定并印发《青浦区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参照市级竞赛组织机构构成，成立区赛事组织机构，明确责任分工，确保竞赛顺利开展。

（二）组织竞赛阶段（2023年9-10月）

按照本市竞赛要求和内容，结合辖区特点，组织完成单位、区逐级竞赛，并做好赛事宣传总结表彰。

（三）组建代表队和集训（2023年11月）

结合竞赛情况，组建代表队，拟定集训方案并严格执行，组队参加市级竞赛。

七、竞赛命题

（一）单位竞赛

根据竞赛内容，结合实际情况确定，并于赛后报青浦区妇幼健康竞赛组备案。

（二）区级竞赛

在青浦区妇幼健康竞赛组的领导下，由区妇幼保健所负责完成。

八、奖项设置

根据参赛人数设置以下奖项：

1. “危重孕产妇救治”项目，一、二、三等奖各1名，分别为总成绩第1、2、3名。

2. “危重新生儿救治”项目，一等奖1名，二等奖1名，为总成绩第1、2名。

3. “宫颈癌防治”项目，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分别为总成绩第1、2-3、4-6名。

4. “儿童眼保健”项目，一等奖1名，二等奖1名，三等奖3-4名，分别为总成绩第1、2、3-4名。

九、工作要求

1. 区卫生健康委会同区总工会按照国家和市级要求，结合辖

区实际，成立本区竞赛组织机构，制定竞赛方案，确保竞赛活动顺利进行。

2. 在全区范围内自下而上逐级开展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并参照市级竞赛奖项设置，设置本区竞赛奖项予以表彰。于2023年10月23日前完成本区竞赛，组队参加市级竞赛，并将本区竞赛活动总结（附竞赛试题）以书面形式上报上海市妇幼健康竞赛组。

3. 要将公平公正作为办赛的“生命线”，结合实际建立回避机制，着力提高竞赛质量，精心设计比赛环节，突出对从业人员工作理论和技能的考核，以赛促培、以赛促训。

4. 要将宣传报道工作贯穿竞赛始终，充分利用各类媒体持续开展宣传活动，全过程、多角度展现竞赛亮点，持续扩大竞赛影响，营造良好竞赛氛围。各医疗卫生单位要注意竞赛活动的信息收集和总结经验总结，在竞赛启动、部署、表彰等重要环节上报至区妇幼保健所高质量的简报至少3篇。区妇幼保健所负责区级竞赛工作总结。

5. 区卫生健康委和区医务工会要做好本级竞赛经费的保障工作。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节俭办赛、廉洁办赛，务求实效。同时要按照有关文件要求，落实公共卫生、消防、人身等安全责任，确保竞赛稳妥、安全、有序开展。

十、纪律要求

1. 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充分认识青浦区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

赛的重要意义，以竞赛为抓手，层层开赛，在全单位开展岗位练兵，切实提高妇幼健康服务水平和质量。

2. 区卫生健康委会同区总工会，负责参赛人员资质审查，严格按照参赛人员要求选拔市级竞赛参赛人员。

青浦区妇幼健康竞赛组联系人： 马晓

联系电话： 69710533

青浦区医务工会联系人： 杨金雨

联系电话： 69716216

上海市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上海市青浦区医务工会

2023年9月28日